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6月3日以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董事9人，参加会议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三元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为完成收购 Brassica Holdings 股权项目，保证交割日资金支付，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香港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简称“香港三元”）向 Natixis, Hong Kong Branch（中文译名：法国外贸银行香港分行）申请不超过2.3亿欧元的过桥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详见公司2017-055、060及2018-001号公告）。香港三元实际向法国外贸银行香港分行申请的过桥贷款金额为1.92亿欧元。为置换上述过桥贷款，董事会同意香港三元向以法国外贸银行香港分行作为牵头及簿记银行的银团申请定期贷款。主要贷款安排如下：

（1）本次贷款金额不超过1.3亿欧元或等值美元或双币，贷款利率约为 EURIBOR + 1.40% 或 LIBOR + 1.40%（注：EURIBOR 为欧元银行同业拆借利率，LIBOR 为美元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2）贷款期限3年，3年到期后香港三元可以分别提出两次2年期展期的请求。（3）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农食品集

团有限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担保。详见公司 2018-032 号《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理层就上述贷款事项进行洽谈、签署有关协议并办理贷款有关事宜。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薛刚、常毅、闫锋、陈历俊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4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6 日